

# “中国梦”内蕴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

衣永红,包晓峰

(辽宁中医药大学 社会科学部,沈阳 110847)

**摘要:**自近代以来就已经开启的“中国梦”,在今天被从一个历史的新高度提出来,形成了未来中国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这意味着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在改革开放已经行进了三十几年的今天,“中国梦”的实现已经具备了一定的基础,是可以期待的了。也正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前提,使“中国梦”具有了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的支撑。“中国梦”的合规律性,具体体现为它在性质上具有合理性和合法性,在方向上符合历史前进的趋势,在时间上具有可持续性,并且最终体现在它的实现是客观的、不可抗拒的。合规律性使“中国梦”从根本上具有了科学性。而“中国梦”的合目的性,则具体体现在它包含着合理的计划性,蕴含着强大的创造力,作为强大的精神动力可以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同时,它可以指导人积极地行动。合目的性赋予了“中国梦”以强大的精神动力,只有做到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的统一,伟大的“中国梦”的实现才得以可能。

**关键词:**“中国梦”;合规律性;合目的性;合法性;价值主体

**中图分类号:**A8;B02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8580(2014)02-0039-08

“中国梦”可谓十八大以来最热的政治词汇,近来从不同角度阐释中国梦的文章屡见不鲜,然而从经验层面解读它的内涵还远远不够,我们必须深入到哲学层面,探讨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中国梦”这一理论提出的科学依据在哪里,“中国梦”实现的可能性前提在哪里。

马克思主义哲学最突出的特点是它从实践这一前提出发探讨人的存在,探讨人与世界的关系。而实践作为“人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性活动”,必然有其客观性和主体性双重意蕴。因此,我们探讨一个关于社会发展的理论是否科学,必须从其是否具有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是否能够实现二者的统一入手,只有这样。

##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是合规律之梦

规律是事物运动发展过程中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规律的最重要特点就是它具有

---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09YJA710033);2013年辽宁中医药大学非医药专业科研项目

**作者简介:**衣永红,博士研究生,讲师(E-mail: yiyonghong@126.com)

客观性,因此,要证明一事物的合规律性,必须证明:第一,该事物在性质上的合理性和合法性;第二,该事物在演进过程中的合趋势性和合方向性;第三,该事物在时间上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第四,该事物的合理性、合法性、合趋势性和可持续性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和不可抗拒的。对“中国梦”理论的合规律性解读,也就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在性质上的合理性和合法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对理想世界的建构,是建立在对现实世界的批判性重构的基础之上的。因此它以人们的经济生活为着眼点,从社会存在这一前提出发,提出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应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在这里,“现实的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全部基点,“它的前提是人,但不是处在某种虚幻的离群索居和固定不变状态中的人,而是处在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在一定条件下进行的发展过程中的人。”<sup>[1]</sup>因此,对现实的人的生活世界,尤其是生产方式的现状进行批判式考量,是马克思主义历史哲学的逻辑前提。正是因为一切都着眼于生产力的现实,马克思主义哲学才有了鲜活的生命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正因为准确把握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这种理论特质,所以它的一切出发点都是生产力“状况”,是中国现在处于并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现实状况,它所设计的社会制度一直是合国情现实的。也是据此,它提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可以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合现实性就为“中国梦”的实现提供了合理性前提,而且这种“合现实性”是历史地合现实性,也就是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对社会现实的考量是随着时代的变迁在历史中把握的,这就给“中国梦”的实现提供了生生不息的力量源泉。

至于合法性(Legitimacy),它是指一个政权的正当性。对于合法性的证明存在两个路向:一个是价值层面的论证,它强调权力本身是彰显公正和正义的。就此,英国哲学家洛克曾经说过:“开始组织并实际组成任何政治社会的,不过是一些能够服从大多数而进行组合并得到组成这种社会的自由人的同意。这样,而且只有这样,才能创立世界上任何合法的政府。”<sup>[2]</sup>另一种是从事实层面去论证,例如马克斯·韦伯强调合法性应该是价值中立的,它来自一种“法理型权威”,具有合法性的政权必然建立在清晰和明确的制度基础之上。哈贝马斯则致力于通过“公共领域”“交往理性”等的论证弥合二者的鸿沟。实际上,真正的合法性必然包括事实与价值的统一。首先,就一政权来说,其合法性就是看它权力的来源和权力的主体,谁作为权力的主体,就体现出一个国家和政权的性质,在马克思主义看来,以社会上绝大多数人民群众为权力主体的制度和政府,理应比以少数剥削阶级为权力主体的政府更具有合法性。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中,广大人民群众是最终的权力所有者,宪法中明确规定我国的国家性质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可以说,这是“中国梦”的价值合法性的体现,也是其合法性根基之所在。“只要我们坚持为了群众、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充分尊重人民,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党就会更加强大,党的事业就会更加辉煌,我们的‘中国梦’就一定能够成为现实。”<sup>[3]</sup>其次,在价值合法性的根基上,要想构建一个政权的合法性大厦,还必须有程序和制度的合法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长期奉行“依法治国”的理念,努力践行并丰富完善着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为“中国梦”的实现提供了程序和

制度的合法性支撑。

## (二)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在方向上的合趋势性

马克思主义认为,历史的前进不是偶然因素的集合,而是有方向性和趋势性的,因此,任何社会实践和社会发展理论,只有符合历史的潮流和趋向,才具有鲜活的生命力,否则它就必然走向失败。

当我们梳理历史就会发现,中国人其实不是没做过梦,晚清时期,清政府日渐衰落,却还是做着天朝上国的迷梦,等待“万国来仪”。其实,当时清政府也不是完全没有做梦的资本,但是就历史发展的趋势来看,中国对西方的失败,实际上是落后的农业文明对先进的工业文明的失败,是“失势之败”。实际上今天我们所说的“中国梦”,也正是天朝梦碎之后才开启的。然而,这一梦辗转反侧,几经破碎,直到共产党诞生之后,才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被引上了一条人间正道。

历史选择了共产党,除了它在阶级上的先进性,还因为它对历史规律和方向的准确把握。新中国的诞生,标志着“中国梦”完成了“国家独立、人民解放”的第一步,而改革开放之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可以说开启了“中国梦”的新的里程碑,改革开放三十几年之后的今天,我们在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上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更加证实了改革开放这条历史道路的选择,是我们党审时度势、准确把握历史脉搏以及明确自身在历史中定位的结果。

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提出了著名的经济社会发展“三形态说”:“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态,在这种形态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窄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态,在这种形态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交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求以及全面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第二个阶段为第三个阶段创造条件。”<sup>[4]</sup>实际上如果对号入座的话,第一种形态对应的是自然经济的社会,第二种形态对应的是市场经济的社会,第三种形态对应的是产品经济的社会,也就是共产主义社会。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这三个形态是不可逾越的,而我们当前社会正处于第二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正是准确把握了这样的历史定位。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到今天,我们从没有感觉到“中国梦”实现的可能性如此切近。所以《经济日报》做出了这样的评价:“‘五四’运动以来,汇聚了中华民族先进分子的中国共产党,率先破解了‘中国梦’的密码,找到了实现‘中国梦’的路径,波澜壮阔的铸梦世纪工程大幕开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接续推进,中国人民从未像今天这样离伟大的‘中国梦’如此之近!”<sup>[5]</sup>

## (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在时间上的可持续性

规律具有稳定性,意味着具有合规律性的事物在时间上必须具有可持续性。而一种社会发展模式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则与政府的社会发展思路有着密切联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制度从来就不是短视的,而是面向未来的。早在1995年,党中央和国务院就把“可持续发展”作为我国发展的基本战略。2002年中共十六大,又把“可持续发展”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归根结底指向人的存在在时间上的延续性。然而时间上

的延续最终却需要空间上的平衡和协调来实现,因此,在十六届三中全会上,“科学发展观”的概念被首次提出来,其内涵是“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我们可以把“全面”、“协调”与“可持续”看成三个并行的目标,同样,也可以把“全面”与“协调”当成“可持续”的前提条件。因为“可持续”面临的难题不仅有“生态困境”,也有“人态困境”,因此,必须通过“全面”与“协调”来解决空间上的矛盾,才能最终促成时间上的可持续。此后,在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命题,都体现了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我们党立足当下,面向未来的发展思路,也正是在这一思路的指引下,未来“中国梦”的实现才是可以预期的。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明确提出了要“全面落实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至此,由十六大的“三位一体”到十七大的“四位一体”再到十八大的“五位一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布局就更加科学和完善了。同时,对“生态文明”的强调,更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也只有通过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总任务才可能完成。

#### (四)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实现的不可抗拒性

2011年7月1日,胡锦涛同志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的讲话中总结了党成立以来完成和推进的三件大事,那就是紧紧依靠人民,完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实现了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完成了社会主义革命,确立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进行了改革开放新的伟大革命,开创、坚持、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继而,胡锦涛同志提出了两个“不可逆转”：“这三件大事,从根本上改变了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前途命运,不可逆转地结束了近代以后中国内忧外患、积贫积弱的悲惨命运,不可逆转地开启了中华民族不断发展壮大、走向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使具有5000多年文明历史的中国面貌焕然一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sup>[6]</sup>

这两个“不可逆转”中,第一个是我们已经证实或亲历的,而第二个,也就是“中国梦”所指征的“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是我们立足当下、前瞻未来所得出的必然结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是不可逆转的,这是因为,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这一思想作为指导的,是以广大人民群众作为依靠力量的,其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是把握了历史前进方向、并立足国情来制定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改革开放三十多年以来,我们已经有了理论自信、道路自信和制度自信,同时也让全世界见识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奇迹。

然而,中国的腾飞确实为某些人所忌惮的,冷战结束后,西方世界抛出了“中国威胁论”。近些年来,“中国威胁论”变换不同形式,其目的只有一个,就是为中国的发展设置障碍。“中国威胁论”的浪潮还没完全退去,“中国崩溃论”又出现了,“中国崩溃论”认为中国经济中存在过多的泡沫,中国地方政府债务规模过大,而且随着人民币的升值,人民币汇率带来的贸易优势将逐渐消失,这必然导致中国经济的崩溃。但是,无论“中国威胁论”还是“中国崩溃论”,都没能阻挠中国前进的脚步,事实胜于雄辩,中国经济和社会的一些问题尚在中国政府可调控的范围之内,中国政府对经济和社会问题的调控是及时并且有力的,中国经济不但没有出现颓

势,而且还处于一个上行的通道。随着中国在与其他国家交往中不断强调合作共赢,中国用自己的行动证明了中国的发展不会对任何国家造成威胁。近些年来,西方国家一致认识到,中国的发展对整个世界有着不可估量的作用,于是改变策略,又提出了“中国责任论”,认为中国作为一个正在崛起的大国,要承担起和其实力相当的责任。这种对华舆论策略的变化,体现出西方国家对中国的态度已经由对抗转向寻求合作,同时也证明了,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是不可抗拒的和不以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以上我们证明了,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语境下,“中国梦”理论的提出是具有合规律性的。但是我们必须强调,“中国梦”理论是关于社会发展的理论,因此它“合”的是社会规律,而非自然规律。与自然规律相比,社会规律是通过人的有意识和有目的的活动呈现出来的,因此,我们必须在追求“中国梦”实现的过程中探讨人的意图,考察其“合目的性”。

##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是合目的之梦

判断一个社会理论是否具有合目的性,就要看它是否具有合理的目标导向,这一目标导向与人类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否具有一致性,以及它能否召唤出强大的精神动力以促成这一目标的实现。能否合理地调动并且充分地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理论蕴含合理的目的性和计划性

证明一事物的合目的性,首先看它是否有明确合理的目标导向,又是否有合理的计划去支撑这一目标的实现。据此,我们可以考量“中国梦”的内涵,它实际上内在地包含着“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民幸福”这样三而为一的立体的目标追求。而在这三者之中,“人民幸福”才是最根本的,它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中国梦”的最终价值指向。“国家富强、民族振兴”最终都是为了“人民幸福”,没有“人民幸福”“富强”和“振兴”都只能是空谈。所以说“中国梦”的总体目标的合理表述应该是“实现以人民幸福为前提的民族复兴和国家富强”。“中国梦”理论的这一价值指向,与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目标和人类发展的价值目标——人的自由和全面发展是一致的,与社会主义的本质和发展目标是一致的。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所做的努力,实际上归根结底是始终要把“人民拥护不拥护”“人民赞成不赞成”“人民高兴不高兴”“人民答应不答应”作为我们党的一切理论和实践的最高准则;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明确将“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核心内容之一;以胡锦涛为核心的党中央,同样强调“要坚持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当前,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集体强调要把群众路线作为“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这一切,都表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始终置人民群众于主体地位,始终以人民群众的现实需求为制定一切路线、方针、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总体目标明晰之后,我们党和国家在追求这一目标的实现的过程中没有力图“一步到位”,而是设计了实现这一目标的具体步骤和计划,提出了“中国梦”实现的“三部曲”:第一部曲是到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年的时候,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二部曲是到新中国成立 100 周年,全面实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第三部曲是在整个 21 世纪一步步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sup>[7]</sup>“三部曲”的提出不是对“中国梦”总体目标的简单分节,而是搭建了一个走向“中国梦”

实现的现实阶梯,我们必须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励精图治地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实践,一步一个脚印地行走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上,不断充实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只有这样,“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现才得以可能。

##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蕴含着极大的创造力

因为人作为主体的能动性的突出表现是他具有创造性,所以衡量人的社会实践和社会发展理论的“合目的性”,还要看它在实现目标的过程中,是否有开疆拓土、开拓创新的创造性精神。实际上,无论是“合规律性”之“合”还是“合目的性”之“合”,都不是简单机械地“符合”或“贴合”,而是在实践和创造之中作为主体,主动之“合”,是创造性赋予人的实践活动以灵魂。应该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本身就是一条开创性的道路。对此,邓小平曾经指出:“照抄照搬别国经验、别国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这方面我们有过不少教训。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sup>[8]</sup>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一直是创造性地回答了社会主义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领导集体,创造性地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例如:在社会经济形态问题上,创造性地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改革开放的道路从思想上扫清了障碍;在社会制度形式上,创造性地提出了“一国两制”理论,为解决祖国统一问题提供了新思路;在社会主义本质的问题上,提出了“共同富裕”理论,对社会主义本质做了科学的界定;在社会意识形态问题上,提倡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对市场经济条件下,人们在精神层面容易出现的问题有所防范;在社会政治制度问题上,提倡在党的领导下实行“依法治国”,力图在政治生活中以“法治”的局面取代“人治”的局面。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又创造性地回答了“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的问题,提出了“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指出“三个代表”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以胡锦涛为核心的党中央,则创造性地回答了“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的问题,提出了“科学发展观”。正是这种与时俱进的开创精神,时刻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注入新鲜血液,并为“中国梦”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精神动力。

## (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作为强大的精神动力可以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

列宁曾经说过,“世界不会满足人,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改变世界。”<sup>[9]</sup>在马克思主义看来,人的本质正是通过改造世界的实践才得以彰显出来,因此,衡量一事物的合目的性,还必须看它能不能将强大的精神力量转化成现实的、改变世界的能力。

改革开放三十几年来,中国在经济和社会建设中取得的巨大成就就充分证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这种强大的改变世界的力量。在经济上,我们实现了持续快速增长,综合国力取得了显著的提高,GDP由1978年的600亿元上升到2013年的568845亿元,人均GDP由1978年的不足100美元上升到2013年的6629美元。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1978年的412.13元增长到2013年的29547元。目前,中国已成长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改革开放以来,社会民主法治意识增强,人民拥有了更加广泛的民主权利,社会和

谐稳定,我们顺利实现了香港、澳门的回归,成功举办了 2008 年奥运会,众志成城地战胜了各种自然灾害。

在科技方面的成就更加显示了我们改变世界的力量,在航天科技领域里,我们掌握了卫星回收和一箭多星的技术,顺利完成了“神州”系列的载人航天飞行、“嫦娥”的探月工程以及“神州”与“天宫”的对接,实现了中国人的“飞天梦”;在信息技术领域的银河巨型计算机研制成功、量子信息技术、纳米技术、高性能 CPU 技术,也使中国在新一轮信息产业时代中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在生物科学领域中的杂交水稻技术和细胞克隆技术也是国人的骄傲。此外,“蛟龙”号的深海潜海和“辽宁”号航空母舰的诞生,伟大的“中国梦”正是通过这一个个具体的梦实现的,这一切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有强大的凝聚力量、鼓舞人心、改变世界的能力。

#### (四)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能指导人积极行动

人是社会发展的主体,社会发展是由人的实践活动所推动的,因此,衡量一事物的合目的性,还必须看它能不能指导人积极行动。从这个角度讲,“中国梦”能否实现,还必然看它能否调动起每一个社会成员的积极性,让他们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昂扬的斗志投入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

个人的前途始终是和国家的命运息息相关的,中国古代儒家思想中有一种根深蒂固的“家国”情怀,“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古代士人正是通过这样一个“家国同构”的理想格局来实现自身的人生价值的。而反观今天,在市场经济的背景下,人们确如马克思所阐述的那样,陷入了一种“以物的依赖性为前提的人的独立性”的境况,作为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奠基性理论的现代性思潮及其崇尚的个人主义近年来对人们的思想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于是,我们更需要一种强有力的精神力量,使全国人民形成一种强大的合力,这就需要在新的历史高度上,新的现实意义上构建一种新的“家国情怀”,而“中国梦”恰恰就是这种新的“家国情怀”的体现,恰恰能把每个中国人的行动引领到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的方向上来。最近,有很多学者对比了“中国梦”与“美国梦”,认为“美国梦”是建立在个人价值基础之上的梦,而“中国梦”是建立在集体价值基础之上的梦,但我们要清楚地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既是国家的梦,也是每个中国人的梦。改革开放在价值领域的最突出贡献就是重构了社会主义的集体主义价值观。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们就简单地把集体主义理解为一种“集体至上”,在集体面前,人们不可以有个人利益,但其实早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就曾经区分过“真实的共同体”与“虚幻的共同体”,“虚幻的共同体”是将集体凌驾于个人之上而造成了两者之间实际的断裂和分离,“正是由于特殊利益和共同利益之间的这种矛盾,共同利益才采取国家这种与实际单个利益和全体利益相脱离的独立形式,同时采取虚幻的共同体的形式……”<sup>[4]</sup>而“真实的共同体”,则充分尊重个人需要和个人选择。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正是在强调国家利益的同时,充分尊重了个人利益,努力将国家建设成一种“真实的共同体”!

综上所述,“中国梦”作为中华民族的伟大理想和奋斗目标具有强大的精神感召力,而正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赋予了这种感召力以灵魂,使其具有合目的性,同时,也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中国梦”又具有了科学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时俱进的特点使它

一直在行进中符合着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构成其合规律性<sup>[10]</sup>。因此我们可以说,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语境下的“中国梦”理论是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的统一,这是它实现的有力保障。我们坚信,只要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前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一定能够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一定能够实现!

####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英·洛克.政府论:下篇[M].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61.
- [3] 游建军.论群众路线是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J].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6):6.
-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104.
- [5] 赵周贤,刘光明.梦在前方,路在脚下——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奋力实现“中国梦”[N].经济日报,2013-01-04.
- [6] 胡锦涛.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1-07-02.
- [7] 胡鞍钢.世纪“中国梦”,伟大“三部曲”[N].人民日报海外版,2012-12-01.
- [8] 邓小平文选: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2-3.
- [9] 列宁全集:第38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229.
- [10] 董朝霞.论实现“中国梦”的路径自信[J].重庆邮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6):6-9.

责任编辑:万东升

## The Integration of Regularity and Purposefulness in the Implication of China Dream

YI Yonghong, BAO Xiaofeng

(Department of Social Sciences, Liaoning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University, Shenyang 110847, China)

**Abstract:** China Dream that has been advocated since the modern times is put forward once again today from the new height of history, and formed the future overall objective in social development of China. This means that the realization of China Dream has already obtained a certain foundation and been expected in the context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fter thirty years' reform and opening up. It is also the premis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China Dream has the support of integration of regularity and purposefulness. Regularity of China Dream is embodied as it has rationality and legitimacy in nature, and it accords with the progress of history trend in the direction and is sustainable in time, and ultimately reflects that its implementation is objective and irresistible. Regularity makes China Dream be scientific fundamentally. Moreover, purposefulness of China Dream is embodied as it has reasonable planning and strong creativity, and it can guide practice and transform the objective world as a strong spiritual power. At the same time, it can guide people positive action. Purposefulness gives China Dream strong spiritual power. Only to achieve unity of integration of regularity and purposefulness can the realization of great China Dream be possible.

**Key words:** China Dream; integration of regularity; integration of purposefulness; legitimacy; value subject